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教育局
Education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本局檔號 Our Ref : EDB(SDCT)3/PRO/10/1/1(3)

電話 Telephone :

來函檔號 Your Ref. :

傳真 Fax Line :

致：全港學校校監/校長

各位校監/校長：

新學年請提高警覺 預防傳染病

新學年剛開始，為使學校在新學年作好準備，防止各類傳染病（例如登革熱、季節性流感、水痘、手足口病及猩紅熱等）在校園傳播，本局促請各學校提高警覺，並參考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在九月六日向全港學校發出的信件(附件一)，落實各項衛生及預防傳染病的措施，及留意以下要點：

嚴防登革熱

- 因應本地登革熱的最新情況，學校應採取衛生防護中心建議的措施，以防止登革熱蔓延。
- 學校應委派員工專責校園內的防治蚊患工作。詳情請參閱食物環境衛生署出版的指引：

https://www.fehd.gov.hk/tc_chi/pestcontrol/library/pdf_pest_control/mosquito_school_c.pdf。

保持校園環境清潔衛生

- 時刻保持校園環境清潔衛生。
- 保持室內空氣流通，如使用空調，應經常清洗或更換隔塵網，並確保有良好的維修及保養。

傳遞預防傳染病訊息及檢視應變機制

- 為更有效預防傳染病在校園傳播，學校應委派專責人員或應變小組負責統籌及督導一切有關校園環境衛生、教導學生/教職員及指導家長採取適當措施等事宜。
- 學校應遵照衛生防護中心發出的「學校/幼稚園/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幼兒中心預防傳染病指引」，做好各項防禦工作，並不時檢視危機應變程序，以便在有需要時能迅速地作出各項應變安排。學校可循以下網頁路徑，瀏覽有關指引：

教育局主頁(www.edb.gov.hk)> 學校行政及管理> 一般行政 > 有關學校> 預防傳染病在學校傳播> 乙.指引/實用資料
- 學校亦須設立機制蒐集學生/教職員的個人及聯絡資料，並請預先通知學生家長，學校在有需要時會向衛生防護中心或有關部門呈報懷疑受感染學生的情況及聯絡資料，以便更有效地進行防控傳染病的工作。
- 學校須提醒學生和員工注意個人衛生，協助推廣預防傳染病的健康訊息。學校可於衛生防護中心網站(<http://www.chp.gov.hk>)下載有關健康資訊、宣傳品及短片等作參考之用。若有任何疑問，可於辦公時間內與衛生署中央健康教育組聯絡(電話：2572 1476)。
- 學校應促請家長合作，注意學童個人及環境衛生，配合校方採取適當措施以預防傳染病。隨函夾附致家長信樣本(附件二)以供參考。

及早呈報校內懷疑集體感染傳染病個案

- 如學校懷疑校內有傳染病爆發，或因類似病徵/患有相同傳染病而休假的人數有上升趨勢或出現異常情況(例如在短時間內同一班有三名或以上的學生相繼出現呼吸道病徵，或有兩名或以上的同班學生相繼出現手足口病的病徵)，應立即填妥「懷疑學校/幼稚園/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幼兒中心內集體感染傳染病」呈報表格，向衛生防護中心中央呈報辦公室呈報(傳真：2477 2770；電話：2477 2772)，以便該中心及早進行流行病學調查及防控措施。學校亦須將有關呈報表格副本傳真至所屬的區域教育服務處/幼稚園及幼兒中心聯合辦事處。
- 此外，學校應與衛生防護中心保持緊密聯絡，讓該中心能掌握學校傳染病爆發的最新情況。

按程序處理停課事宜

- 如學校因傳染病爆發而考慮根據教育局通告第 9/2015 號「學校處理緊急情況的安排」安排校本停課，必須在作出任何決定前，諮詢衛生防護中心的負責人員，並與所屬的區域教育服務處/幼稚園及幼兒中心聯合辦事處確定有關情況。衛生防護中心會按當時的情況，包括患病、病情嚴重及留醫治理的人數，爆發的趨勢和防控措施的效果等因素，建議學校是否需要安排停課。學校應就有關事宜與衛生防護中心及本局保持密切聯絡，以便該中心及本局向學校作出相關的建議及支援。

本局會繼續與衛生防護中心保持緊密聯繫，並把有關傳染病的最新資訊透過聯遞系統或電郵通知學校。如有任何查詢，請與貴校所屬的高級學校發展主任或高級服務主任聯絡。

教育局局長

(李錦光  代行)

二零一九年九月九日

本署檔號 Our Ref. : (17) in DH SEB CD/13/1
 來函檔號 Your Ref :
 電話 Tel. :
 傳真 Fax No. : (852) 2711 4847

致各位校長 / 負責人 / 老師：

新學年請提高警覺 預防傳染病

新學年已經來臨，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藉此籲請閣下提高警覺，預防以下各種傳染病在幼稚園、幼兒中心及學校間傳播。

登革熱

登革熱是一種由病毒引起的急性發熱疾病，病徵包括高燒、嚴重頭痛、眼窩後疼痛、出疹、肌肉及關節痛。登革熱透過蚊子傳播，初次感染，病情一般較輕，但若隨後再感染其他血清型的登革熱病毒，則較大機會出現重症登革熱，可引致血液循環系統衰竭、休克，甚至死亡。截至九月五日，衛生防護中心今年共錄得138宗個案，去年同期則錄得100宗個案。2019年錄得的所有個案均為外地傳入。

我們希望得到你的協助，透過防蚊滅蚊和採取個人防護措施，以預防登革熱。貴校應採取以下措施，加強防止積水的工作及清除蚊子滋生的地方：

- 把所有用過的罐子及瓶子放進有蓋的垃圾桶內；
- 每星期最少替植物換水一次，避免使用花盆底盤；
- 緊蓋所有貯水容器、水井及貯水池；
- 所有渠道要保持暢通；及
- 將地面凹陷的地方全部填平，以防積水。

同時，學生及職員亦需採取以下措施，保護自己免受蚊子叮咬：

- 如房間沒有空調設備，應裝置蚊帳或防蚊網；及
- 在門窗等入口處放置蚊香或電蚊片 / 驅蚊液，防止蚊子飛進室內。

此外，學校管理層應委派員工專責校園內的防治蚊患工作。詳情可參閱食物環境衛生署出版的指引：

https://www.fehd.gov.hk/tc_chi/pestcontrol/library/pdf_pest_control/mosquito_school_c.pdf。



季節性流感及流感疫苗接種

流感病毒主要透過由患者咳嗽、打噴嚏或說話時產生的飛沫傳播，亦可透過直接接觸患者的分泌物而傳播。病徵包括發燒、咳嗽、喉嚨痛、流鼻水、肌肉痛、疲倦和頭痛；亦可能出現嘔吐和腹瀉等。衛生防護中心的監測數據顯示，本地整體流感活躍程度維持在低水平(截至八月三十一日)，但在學校發生的流感樣疾病爆發個案在開學後可能會上升。

學校及家長應繼續提高警覺預防流感，因為即使是健康的兒童，感染流感後亦有可能引致嚴重疾病。流感疫苗既安全且能有效預防感染流感病毒，除有已知禁忌症的人士外，所有年滿六個月或以上人士均應接種流感疫苗以預防感染流感及其併發症，並減低相關入院和死亡風險。衛生防護中心製作了一系列動畫短片，以方便市民（包括學生）更多地了解季節性流感疫苗。可透過以下連結觀看短片：<https://www.chp.gov.hk/tc/features/101354.html>。

政府一直透過「政府防疫注射計劃」及「疫苗資助計劃」為六個月至十二歲以下兒童分別提供免費及資助流感疫苗接種。在2019/20年度，「疫苗資助計劃」及「政府防疫注射計劃」將分別於2019年10月9日及23日展開。有關詳情請瀏覽衛生防護中心網頁(<https://www.chp.gov.hk/tc/features/18877.html>)。

另外，政府將季節性流感疫苗學校外展恆常化，推行「2019/20季節性流感疫苗學校外展（免費）」以涵蓋更多小學，並將以先導模式擴展計劃至幼稚園、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及幼兒中心。疫苗接種將由衛生署或公私營合作醫生/醫療機構的外展接種隊提供。

小學方面的申請經已完結，學校配對外展接種隊的結果通知已於2019年6月發出。幼稚園、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幼兒中心現時仍然可以報名申請，透過衛生防護中心網頁上名單(網址: <https://www.chp.gov.hk/tc/features/101413.html>)選擇醫生/醫療機構，或接納衛生署所配對的私家醫生/醫療機構，並於外展接種活動至少8星期前通知衛生署。

如 貴校不會參與「2019/20季節性流感疫苗學校外展（免費）」，可考慮參與「疫苗資助學校外展(可額外收費)」為學童安排外展接種。有關這兩項計劃的詳情，請瀏覽衛生防護中心網頁(<https://www.chp.gov.hk/tc/features/100634.html>)。

因季節性流感爆發而啟動學校停課

衛生防護中心轄下「疫苗可預防疾病科學委員會」建議當個別學校發生流感／流感樣爆發時，可參考以下指標決定應否停課：（一）學校有一向健康的學童因流感而死亡；（二）有兩名或以上學童因流感而入住深切治療部；或（三）學童的流感樣疾病發病率達20%或以上。此外，受影響的職員人數（或

會影響學校運作)、爆發個案的流行趨勢,以及控制措施是否有效等因素亦應一併考慮。請參閱「[學校/幼稚園/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幼兒中心預防傳染病指引](#)」內的相關部分(5.7.4; 22 頁)

(https://www.chp.gov.hk/files/pdf/guidelines_on_prevention_of_communicable_diseases_in_schools_kindergartens_kindergartens_cum_child_care-centres_child_are_centres_chi.pdf)。

水痘

水痘是一種傳染性甚高的病毒感染,亦是香港最常見的法定須呈報傳染病。水痘在香港呈現兩個季節性高峰期:個案數字一般於每年十月開始上升,直至十二月至一月的首個高峰;此外每年六至七月亦會出現一個較小型的高峰期。水痘亦經常在社區中引致院舍爆發,大部分在學前教育機構(如幼稚園及幼兒中心)和中小學發生。

手足口病

手足口病是一種常見於兒童的疾病,通常由腸病毒如柯薩奇病毒和腸病毒71型引起。香港手足口病和腸病毒71型感染的高峰期一般為五月至七月,而十月至十二月亦可能出現較小型的高峰期。在今年的夏季高峰期,手足口病的活躍程度在五月開始上升,並在七至八月維持在高水平。截至今年八月三十一日,衛生防護中心錄得的手足口病院舍爆發個案較去年同期為多,而腸病毒71型感染則較去年同期為少。預期開學後在學校會繼續出現手足口病爆發個案。

猩紅熱

猩紅熱是由甲類鏈球菌引致的細菌感染,主要影響兒童,可透過飛沫或直接與受感染的呼吸系統分泌物接觸而傳播。本地猩紅熱的活躍程度一般於十一月至三月,以及五至六月期間較高。預期開學後猩紅熱的活躍程度會有所上升。

為防止傳染病爆發,學生/兒童如出現皮疹、發燒、急性呼吸道病徵、腹瀉或嘔吐等,應避免上學及向醫生求診。此外,幼兒中心、幼稚園及學校應採取適當措施,以預防傳染病的傳播,例如提醒學生/兒童/教職員注意個人、食物及環境衛生、避免學生/兒童共用衣服及拖鞋等,詳情請參閱上載於衛生防護中心網站的「[學校/幼稚園/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幼兒中心預防傳染病指引](#)」:
https://www.chp.gov.hk/files/pdf/guidelines_on_prevention_of_communicable_diseases_in_schools_kindergartens_kindergartens_cum_child_care-centres_child_are_centres_chi.pdf。

如閣下懷疑貴校有傳染病爆發，請盡快與本中心中央呈報辦公室聯絡(電話號碼：2477 2772，傳真號碼：2477 2770)，以便我們立即進行流行病學調查。衛生防護中心會就如何處理這些爆發提供健康建議，並採取適當的控制措施。此外，幼兒中心、幼稚園及學校亦須設立機制蒐集學生/兒童/教職員的個人及聯絡資料，並請在學年開始時告知學生家長，有需要時學校會向衛生防護中心和其他有關部門，通報學生/兒童的情況及聯絡資料，以便進行傳染病防控工作。

如欲獲取傳染病的最新資訊，請瀏覽衛生防護中心以下專題網頁：

- 登革熱 (<https://www.chp.gov.hk/tc/features/38847.html>)；
- 季節性流感 (<https://www.chp.gov.hk/tc/features/14843.html>)；
- 水痘 (<https://www.chp.gov.hk/tc/healthtopics/content/24/15.html>)；
- 手足口病及腸病毒 71 型感染
(<https://www.chp.gov.hk/tc/features/16354.html>)；及
- 猩紅熱 (<https://www.chp.gov.hk/tc/features/23359.html>)。

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總監



(張竹君醫生 代行)

二零一九年九月六日

【致家長信樣本】

(只供參考，學校應因應校本情況加以增刪或修訂)

各位家長：

1. 根據衛生署衛生防護中心的公佈，一些傳染病例如登革熱、季節性流感、水痘、手足口病及猩紅熱等不時於院舍及學校爆發。
2. 因此，學校在新學年開始前已徹底清洗及消毒校園，亦會促請全校學生/教職員注意個人及學校環境衛生。
3. 為保障學生健康，我們籲請各位家長除了保持家居清潔衛生，亦須提醒貴子弟時刻保持個人及校園環境衛生，以及注意以下各點：
 - 因應登革熱的最新情況，應採取預防措施，保護自己免受蚊叮咬。詳情請參閱食物環境衛生署的指引，網址：
https://www.fehd.gov.hk/tc_chi/pestcontrol/library/pdf_pest_control/mosquito_school_c.pdf。
 - 如子女有腹瀉、嘔吐及皮疹病徵，應盡快求醫；如有發熱、喉嚨痛、咳嗽或類流感徵狀，必須立即戴上口罩和盡早求診，且須通知學校及留在家中休息，按照醫生的病假指示或直至徵狀消失及退燒後至少兩天(以較長者為準)才可回校。
 - 如子女感染手足口病，應留在家中休息，直至發燒消退及水疱乾涸、結痂後，才可回校上課。作為額外預防措施，如致病原確定為EV71型腸病毒，應在所有水疱變乾後兩星期才可返校。
 - 如子女有不適或須留院觀察，需立即通知學校。學校在有需要時會向衛生防護中心或有關部門呈報學生的情況及聯絡資料，使防控傳染病的工作可更有效地進行。
 - 遇有子女在校內不適，應與學校通力合作，將患病子女盡早從學校接走，並即時求診。
 - 為子女提供手帕或紙巾，並提醒子女不應與他人共用毛巾或紙巾。
 - 提醒子女保持雙手清潔，打噴嚏或咳嗽時應掩著口鼻及妥善棄置用過的紙巾。
 - 家長每天須在子女離家上課前為他們探熱。
 - 如學校獲衛生防護中心通知須實施量度體溫的額外措施，學校會通知家長相關安排。
4. 新學年開始，學校亦已要求校車/保姆車司機，以及隨車人員，如有發熱或其他傳染病徵狀，切勿駕駛/登車，並應另作適當安排，及必須立即將情況通知學校及家長。
5. 若有學生因病缺課，學校會盡量為他們提供學習支援，使他們不會因缺課影響日後的學習進度。
6. 我們再次籲請各位家長通力合作，保持家居清潔衛生，並時刻提醒貴子弟注意個人衛生，做好一切預防傳染病的措施。

< 學校名稱 > 校長
校長簽署

二零一九年九月 XX 日